

南通联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南通联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亚药业”、“本公司”或“发行人”)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6年10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全文网络链接地址: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 www.jckb.cn),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一、上市概况

- (一)股票简称:联亚药业
- (二)股票代码:301569
-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9,159,709.1万股
-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13,373.9563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二、风险提示

-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创业板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公司,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20%。公司股票上市初期存在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 (二)公司发行市盈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存在差异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 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并于2026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查询,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核查的范围和程序
1. 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 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按有关规定登记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 公司向中登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查询时间为2026年3月30日至2026年9月29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 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结论意见
-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应制度;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策划、讨论过程均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制了接触内幕信息的人员范围,对知悉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披露本次激励计划前,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也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80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 情况及核查意见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并于2026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对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5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5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前(2025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后(2025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前(2025年)
688247.SH	宣泰医药	0.10	0.07	10.01	95.57	144.82	144.82
688513.SH	苑东生物	1.61	1.18	51.25	31.85	43.50	43.50
600521.SH	华海药业	0.18	0.11	16.57	93.13	157.47	157.47
600276.SH	恒瑞医药	1.16	1.12	45.72	39.35	40.93	40.93
688166.SH	博瑞医药	0.13	0.06	38.81	294.26	614.87	614.87
平均值(剔除异常值后)				35.60	42.21	42.21	

注1:数据来源为WIND,截至2026年9月22日;
注2: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3:2025年扣非前/后EPS=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截至日总股本;
注4:上述平均值已剔除宣泰医药、华海药业、博瑞医药的异常值。

本次发行价格为7.0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5年扣非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7.99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同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27.09倍,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2025年扣非前后

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静态市盈率(剔除极端值后)42.21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

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非理性炒作风险

本次发行价格为7.00元/股,投资者应当关注创业板股票交易可能触发的异常波动和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如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并导致停牌核查,审慎参与相关股票交易。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

(四)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891,597,091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为116,847,958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3.11%。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五)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创业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券或融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A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现金股利派发2026年中期现金红利人民币0.1297元(含税)
 - 相关日期
- | 股份类别 | 股利支付日 | 最后交易日 | 股利支付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6/10/29 | - | 2026/10/21 | 2026/10/21 |
- 差异化分红选择:否
 -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6年9月29日召开的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分配方案
- (二)发放年度:2026年半年度
- (三)分配对象:
- 截至股利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A股股东。
- 本行H股股东股利发放事宜不适用本公告,其详情请参见本行于2026年9月30日登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披露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网站(www.abchina.com.cn, www.abchina.com)的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三)分配对象:
- 本次利润分配以本行349,983,033,873股普通股为基数,每股派发2026年中期现金红利人民币0.129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63.93亿元(含税);其中,A股普通股股份数为319,244,210,777股,本次派发A股现金红利共约人民币414.06亿元(含税)。

- 四、分配实施办法
- (一)实施办法
- 除本行自行向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发放的现金红利外,其他A股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利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登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会员单位指定交易的A股投资者发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A股股东可于红利发放日在指定的证券营业网点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A股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 (二)自行发放说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现金红利由本行自行发放。

- 1.对于持有本行A股的自然人股东,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等规定,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 自然人股东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本行股票,本行派发股息红利时,对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本行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给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

(六)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

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七)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有一定幅度的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可能存在净资产增幅大于净利润增幅的情形,从而导致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出现一定程度下降的风险。

- 三、联系方式
- (一)发行人
- 1、发行人:南通联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联系地址: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保税区广兴路1号
 - 3、联系人:ZHANG SHUOQIANG(张书强)
 - 4、电话:0513-85986623
-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 1、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 3、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 4、电话:010-89620567

南通联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4日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公司股份 被司法处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及8月11日披露了《亿阳信通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及《亿阳信通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因公司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阳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大连万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怡投资”)与其他方协议,经海门市人民法院通过二级市场合计出售了万怡投资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500万股,并将继续通过二级市场出售万怡投资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100万股。

日前,公司收到万怡投资通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万怡投资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100万股已被司法处置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司法处置完毕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处置方式	处置期间	处置数量(股)	累计处置数量(股)	处置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大连万怡投资有限公司	协议转让(集中竞价交易)	2026/4/10-10	429	1,000,000	0.50%

股东名称	数量	处置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大连万怡投资有限公司	28,246,833	4,481	0.016%	0.016%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 1.万怡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亿阳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在海门市人民法院进行司法处置前,万怡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3,246,8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7%,海门市人民法院通过二级市场合计出售万怡投资持有公司股份600万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万怡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7,246,8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2%。
- 2.上述司法处置所涉及事项系股东与其他方的合同纠纷案件,诉讼事项不涉及上市公司,根据万怡投资通知,该案件已执行完毕并结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发生的司法处置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亿阳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万怡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34,819,3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21%,其中累计质押持有公司股份234,768,446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98%,占公司总股本的37.20%;被冻结或轮候冻结持有公司股份207,573,483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8.40%,占公司总股本的32.89%。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4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的情形。
 -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第三季度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5万元到8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135万元到1,160万元,同比下降93.42%到96.47%;预计第三季度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00万元到-1,1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409万元到2,709万元,同比增长68.65%到77.20%。
 - 公司预计2026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4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8,668万元到19,068万元,同比下降93.02%到96.01%。
 - 公司预计2026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00万元到-2,6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8,993万元到9,593万元,同比下降128.60%到137.18%。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 (一)业绩预告期间
-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
-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5万元到8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135万元到1,160万元,同比下降93.42%到96.47%;预计第三季度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00万元到-1,1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409万元到2,709万元,同比增长68.65%到77.20%。
- 2.公司预计2026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4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8,668万元到19,068万元,同比下降93.02%到96.01%。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四日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北京盛迪医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关于SHR-3201注射液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于近期开展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药物的基本情况
- 药物名称:SHR-3201注射液
- 剂型:注射剂
-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 受理号:CXSL2600746
-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7月20日受理的SHR-3201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临床试验。申请的适应症:阿尔茨海默病。
-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阿尔茨海默病(AD)是一种进行性神经认知疾病,会逐渐侵蚀患者的记忆、判断力、学习能力,是老年人群痴呆症的首要病因。AD可影响患者的情绪、思维和行为,以及整体人格特征、性情和自我认知,造成严重的家庭和社会负担。SHR-3201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治疗AD的药物,可清除患者脑内的致病性淀粉样蛋白,延缓患者认知衰退。经查询,国内外尚无同类药物获批上市。截至目前,SHR-3201注射液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为4,880万元(未经审计)。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药品研发及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进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按照《香港上市规则》公布董事会会议通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简称“《香港上市规则》”)规定,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了董事会会议通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境内外同步披露的要求,特将有关公告同步披露如后,供参阅。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4日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ZTE CORPORATION
中國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码:00763)
董事會會議通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中國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一)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高新技術產業園科技南路中國通訊大廈舉行,藉以(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及董事會(「董事會」)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及其後報告,以及處理任何其事項(如有)。

董事會秘書
方格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子明;非執行董事:方格、閔俊波、蔣為民、張傑;獨立非執行董事:莊國強、王清輝、徐奇勳;以及職工董事:李妙卿。